

芜湖市教育局

芜教研〔2021〕3号

关于印发“2020~2021学年度第二学期教学研究、教育科研工作安排表”的通知

各县（市）区教育局，各直属学校，安师大附属学校：

市教育局同意市教科所拟订的2020~2021学年度第二学期教学研究、教育科研工作计划，现印发给你们，并就本学期教科科研工作提出以下指导意见。

全市教科科研工作的总体要求是：全面贯彻党的教育方针，落实立德树人根本任务，以全国教育大会精神为指引，着力提升教科科研的引领服务能力和水平，在培育学生德智体美劳各方面素养全面发展、提升教育教学品质方面发挥支撑引领作用，在疫情防控常态化情况下，保持工作的连续性、稳定性和创新性，为服务“十四五”期间全市教育高质量发展起好步、开好局。

一、在传承中求创新，充分发挥教研服务功能

贯彻新思想。坚持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，落实“立德树人”根本任务，努力贯彻“育人为本”“德育为先”“全面发展”方针，推动德、智、体、美、劳“五育”并举；普及和渗透安全教育，树立“生命至上”意识，坚守安全底线；开展形式多样的学生活动和特色教育，传承和弘扬地方特色优秀文化。

拓展新内容。开展内容丰富主题突出具有实效的教科研活动，突出课堂教学变革，重点探索核心素养在课堂教学中落地生根，培养学生的自主学习能力和问题意识；认真研究新时代教师专业能力的新要求，加强教师专业能力建设，通过任务驱动的方式，促使广大教师在教学研究的实践中锻炼能力，增长才干；着力中职和特教基础能力建设，加强产教融合、理实一体化教学改革等领域研究指导；充分发挥信息技术的优势，推进各类教育优质均衡发展；开展送课下乡城乡互动活动，通过开展区域教研、网络教研、校本教研等带动薄弱地区、乡村教育进步，促进城乡教育一体化发展。

二、在常规中抓重点，努力彰显教研引领作用

推进新评价。把考试评价制度改革的研究作为推动教学变革的一项重要推力，研究考试评价制度改革；完善质量评价体系，保障学生全面而有个性发展，逐步探索和构建反映学生全面而有个性发展的评价指标体系，对学生各方面发展情况予以科学评判，真实反映学生发展状况，将“立德树人”要求落到实处。

落实新课程。研制出台指导全市高中课程和课题建设的指导

性文件，落实高中新课程实施各项要求；继续开展有关高中课程和课题建设项目立项与评审工作，开展校本课程和课题建设能力培训，深入提升校本课程和课题建设的品质，促进普通高中多样化、特色化发展。

利用新平台。继续探索网上教研的有效方式，扩大教研的覆盖面和受益面。不断完善和扩大“阳光云课”的运行，为全市学生学、教师教、家校共育免费提供本土的优质资源。继续开展信息技术与学科教学深度融合研究，为教师专业发展提供抓手。加快融入长三角一体化，加强与南京都市圈、合肥都市圈城市之间教科科研合作，实现融合发展。

根据以上工作要求，市教科所统一安排了市级教研活动 213 项。希望相关单位及人员，在市教科所统一安排下切实完成，以推动我市教育质量全面提升，为打造芜湖教育名城、办人民满意的教育做出积极的贡献。

附件：

1. 芜湖市 2020~2021 学年度第二学期普通教育中学教学研究 教育科研工作计划表

2. 芜湖市 2020~2021 学年度第二学期普通教育小学教学研究 教育科研工作计划表

3. 芜湖市 2020~2021 学年度第二学期职业教育教学研究 教育科研工作计划表

4. 芜湖市 2020~2021 学年度第二学期学前教育教学研究
教育科研工作计划表

5. 芜湖市 2020~2021 学年度第二学期语言文字、书法教学
研究 教育科研工作计划表

6. 芜湖市 2020~2021 学年度第二学期科研课题工作计划

7. 芜湖市 2020~2021 学年度第二学期心理健康教育、特殊
教育教学研究 教育科研工作计划表

8. 芜湖市 2021 年教科所评价部工作计划表

9. 芜湖市 2021 年教科所课程部工作计划表

10. 芜湖市 2021 年教科所信息部工作计划表



(此件主动公开)